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一年四月

会议资料目录

序号	会议资料名称	页码
1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2
2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3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0
4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12
5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1
6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2
7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综合服务合同（续签稿）》的议案	23
8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3
9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办理信贷事宜的议案	62
10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办理担保事宜的议案	63
11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办理委托贷款事宜的议案	64
12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6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一、会议时间

(一)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1 年 4 月 26 日(星期一) 14 点 00 分

(二) 网络投票时间: 2021 年 4 月 26 日(星期一)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地点

(一) 现场会议地点: 河北省唐山市新华东道 70 号开滦集团视频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三、会议形式

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2021 年 4 月 19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议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4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公司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公司关于与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综合服务合同（续签稿）》的议案	√
7	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公司关于授权办理信贷事宜的议案	√
9	公司关于授权办理担保事宜的议案	√
10	公司关于授权办理委托贷款事宜的议案	√
11	公司关于 2021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议案一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 年, 公司董事会认真贯彻落实国资、证券监管部门和股东大会总体部署, 勤勉尽责, 规范运作, 科学决策, 圆满完成各项任务目标, 企业呈现出高质量发展的良好态势。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 公司董事会准确把握大局大势, 积极应对疫情冲击和市场变化, 不断强化运营管控, 经济运行保持平稳, 财务状况安全良好, 经营成果全面达到预期。

(一) 营业收入 181.77 亿元, 同比下降 9.44%。其中, 煤炭产业收入 23.27 亿元, 同比下降 1.58%; 煤化工产业收入 158.5 亿元, 同比下降 10.49%。

(二) 企业利润 15.92 亿元, 同比下降 1.87%。

(三) 资产总额期末 273.57 亿元, 比期初增加 11.74%。

(四) 净资产期末 142.3 亿元, 比期初增加 5.58%。

(五)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期末为 120.9 亿元, 比期初增加 6.77%。

(六) 资产负债率期末为 47.98%, 比期初增加 3.03%。

二、落实股东大会决议及主要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董事会全面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 坚持规范发展, 完善公司治理, 提高运营质量, 有力维护了企业利益和股东权益。

(一) **着力提升稳健发展水平。**坚定不移推进稳增长、调结构、防风险、促转型, 企业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益持续稳健向好。**一是经济运行成果丰硕。**坚持深挖内潜降成本, 精益管理提效益, 以超利提资政策为抓手, 突出抓好煤炭保量增收, 大力稳固焦炭盈利基础, 不断加大化产减亏扭亏力度, 统筹推进煤焦化三大产业纵向一体化运营, 企业经济运行保持稳中有进、稳中向好。**二是发展环境持续优化。**坚持把安全、环保、稳定作为高质量发展的重中之重, 持续保持安全高压态势, 大力推进环保治理升级, 全力维护企业和谐稳定大局, 安全环保形势保持稳定, 为企业经济稳健运营提供了保障。**三是转型升级全面加快。**积极走出去考察学习, 解放思想观念, 转化学习成果, 大力推动煤炭产业向安全、高效、绿

色、智能化方向提速发展。积极谋划新材料产业发展延伸，己二酸和聚甲醛连创月产新高，最高纪录分别达到 1.6 万吨和 4900 吨。大力拓展新能源产业发展渠道，乙醇汽油项目全年创收 1 亿元。

（二）着力提升规范运作水平。认真落实新《证券法》“信息披露”、“投资者保护”专章法治要求，坚持依法规范运营，持续提高发展质量，全力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一是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积极顺应证券监管从严要求，坚持牢记“四个敬畏”、恪守“四条底线”，着力提高信息披露的充分性、有效性和合规性。全年发布 4 份定期报告和 51 份临时公告，为投资者提供了及时有效的决策依据。**二是积极维护投资者关系。**结合疫情形势和防控要求，灵活采用“线上+线下”等多种方式，积极接待机构调研，接听投资者电话 800 余人次，回答上证“e 互动”提问 27 条，保持了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注重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充分运用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机制，为境内外中小股东参与公司决策提供便利。加强上市公司市值管理，配合控股股东完成增持计划。积极回馈全体股东，向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3.49 亿元，占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38%。**三是持续加强内控体系建设。**积极构建以风险管理为导向、合规监管为重点的内控体系，合作开发的“风险与内控管理平台”上线运行，形成了涵盖主要业务流程的内部控制矩阵和风险数据库。实施风控体系更新和风险收集评估，完成 1013 项内控措施的评价测试，保证风控体系持续有效运行。大力强化内部审计、法律管理、合同管理和诉讼管理，有效提升了企业规范运作水平。

（三）着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持续加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不断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一是加强治理能力建设。**结合相关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工作变动，依法依规调整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管理层人员构成，不断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坚持依法审慎决策，对定期报告、利润分配、股东回报规划、委托贷款、关联交易等事项，规范履行党组织前置研究程序，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专家意见，保证决策的专业性和科学性，有效促进了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二是强化资本运营管理。**注重资本布局整体管控，科学优化投资管理模式，有序推进并购重组、股权投资、股权管理、投资风险管控等重点资本运营工作，提高资本运营效率和效益，促进企业资本保值增值。**三是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始终恪守举力尽责、诚信经营的价值理念，不断加大环保投入，大力促进社会就业，积极投身精准扶贫等社会公益事业。全年投入环保资金 5.3 亿元，削减煤炭消费量 68 万吨，缴纳各项税费 11.95 亿元，建档立卡贫困户 161 户 302 人全部脱贫，优

秀农民劳务工转为合同制员工 1388 人。

一年来,公司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依规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2020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经理工作报告等二十项议案。

2020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等两项议案。

2020 年 7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公司董事会董事等两项议案。

2020 年 8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等三项议案。

2020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0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2021 年度面临的形势任务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们处在转型升级关键期、深化改革攻坚期、结构调整窗口期、动能转换发力期、发展矛盾凸显期“多期叠加”的特殊阶段,困难与压力交织,机遇与挑战并存。综合分析研判形势,我国“双循环格局”和“十四五”规划中长期经济政策组合框架,将力保经济稳定可预期增长,国内煤炭和煤化工市场也将维持稳定向好发展态势。但也要看到,国际环境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明显较多,国内常态化疫情防控压力不减,经济快速回升态势仍未确立。为此,我们要辩证看待形势发展变化,适应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突出围绕“四个注重”,聚精会神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一) 注重创新驱动与改革攻坚相融合。困难越是增多,越要深化创新、加快改革,把发展潜能激活,把发展动力增强。要以创新驱动和改革攻坚“两个轮子”,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着力建设创新引领、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促进实体经济、资本运作、现代金融、科技创新协同发展,筑牢现代化经济体系的坚实基础。要全面强化改革攻坚,把深化改革与推进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有机结合,着力消除影响企业发展质量的制约因素,建立与市场化 and 现代企业制度相适应的新体制、新机制,全面激发内生动力和活力。

（二）注重项目投入与收益回报相统一。经营要有效益，投资要有收益，是企业管理的基本原则和价值追求。要统筹谋划推进煤矿智能化项目和煤化工新项目，重点关注投入产出的经济评价效果，对投入和产出成正比、效益立竿见影的项目，要果断投、加快建、早投产、早见效；对潜在效益、发展前景看好的闲置资产、停滞项目和呆滞资源，要尽快盘活利用，实现涅槃重生；对打基础、利长远的项目，要有战略眼光、战略定力，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攒足企业发展后劲。

（三）注重资本运作与产业升级相促进。加快资产证券化步伐，充分发挥上市公司融资平台作用，有效助推经济发展和产业升级。要立足服务实体经济，强化资本运营，坚持投融结合，防范投资风险、拓展融资渠道，为企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资金支撑。要科学论证新项目投融资方案，统筹协调好资本运作与产业升级的关系，灵活运用各种资金载体，努力把传统产业做得更强、把优势产业做得更优、把新兴产业做得更大，加快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加速培育发展新动能，增强企业发展韧性。

（四）注重风险防控与推动发展相协调。追求发展的过程，就是有效管控和化解风险的过程。科学管控风险的能力，也是抓发展、谋发展、促发展的能力。要强化风险防范意识，提高识别、预警、处置风险的能力，统筹抓好安全风险、环保风险、资金风险、经营风险、稳定风险的防范，确保企业稳健运营。要在风险可防可控的前提下，准确把握经济发展大势，找准安全发展、智能建设、项目推进的突破方向，果断决策，科学施策，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四、2021年度重点工作安排

根据企业发展内情外势，研究确定公司新年度董事会总体工作思路是：**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证券监管部门的决策部署，把握稳中求进总基调，坚定高质量发展主题，抢抓新机遇，增强新动能，培植新优势，保持经济稳健运营，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确定新年度的主要目标为：运营效益取得新成果，公司治理得到新加强，发展质量实现新提升，转型升级迈出新步伐。**

围绕落实总体思路和主要目标，重点抓好以下三方面工作：

（一）加强公司治理，为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认真落实《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坚持规范运作，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一是**健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新的董事会构成，创新和规范董事会运作机制和工作方式，注重发挥各专门委员

会和独立董事专业优势，不断提高科学决策能力和经营管理水平。坚持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结合，不断巩固党组织在法人治理结构中的地位，认真落实重大事项前置研究程序，严格执行董事会议事规则，完善监督制衡机制，统筹发挥党组织、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治理机能，有效激发企业活力，促进公司良性发展。**二是坚持依法规范运作。**认真贯彻落实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积极适应监管从严的证券市场环境，不断提升依法规范运作水平。坚持强内控、防风险、促合规，实施内部控制系统化运作和平台化管理，抓好重点领域、重要岗位、重大风险的管控，强化合规经营，提升管理效能。充分发挥资本市场枢纽功能，完善法律风险防范体系，加大应收款项清收力度，科学防范化解资金和运营风险，为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提供保障。**三是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结合新修订的《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指引》，规范投资者关系管理行为，灵活运用电话、邮件、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良性沟通。切实做好互动交流、诉求处理、信息披露、现金分红和股东权利维护等工作，健全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渠道和方式，形成尊重投资者、敬畏投资者、回报投资者的良性局面。

（二）深化改革创新，为高质量发展添能蓄势。坚持以改革激发活力，以创新驱动发展，加快新旧动能转换，不断寻求新的增长点和驱动力。**一是大力深化改革攻坚。**按照“分权有序、授权有据、行权有效”的要求，全面梳理责权边界，重点要在物资采购、内部投资和安全费使用等领域，按照责权利对等原则，深化内部改革简政放权，实现各层级权责设置合理、资源配置贯通。研究制定转变经营机制、理顺管理职能、激发企业活力、提高质量效益的过硬举措，全面激活发展潜力，不断激发内生动力。**二是大力推动创新发展。**坚持把问题变课题，扎实推进智能化建设、减人提效等克难攻坚“十大项目”实施，着力解决企业发展遇到的重点问题、难点问题和复杂问题，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不断迈向新的层次和水平。深入开展对标提升行动，创新管理方式，整合管理要素，形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管理体系。持续深化煤化工技术研发，力争在清洁能源、绿色化工、新型材料等领域，取得研发新突破，推动能源、化工和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三是大力推进产业升级。**围绕促进企业整体竞争力的跨越提升，加快应用新科技、推广新模式、培育新业态，力争在煤矿智能化建设和煤化工转型升级上有大的作为。牢牢抓住智能化建设机遇，加快推动煤炭生产技术变革，努力走出一条“经济效益好、科技含量高、安全有保障、发展可持续”的煤炭主业转型发展之路。坚持新能源、新材料和精细化工发展方向，培强做优乙醇汽油、聚甲醛、

己二酸和精细化工项目，延伸产业链条，优化产业结构，壮大转型升级新动能。

（三）强化运营管控，为高质量发展夯实基础。坚持抓纲举要，精准发力，全力确保经济稳健运营。**一是发挥政策导向作用。**制定符合公司实际的激励性政策体系，狠抓政策的刚性执行和考核兑现，通过政策和机制撬动，激活基层的潜能。建立与规模效益相匹配、与薪酬体系相结合的指标考核体系，充分调动各单位挖潜增盈的主观能动性。积极探索薪酬管控新思路，实施管技人员和操作员工工资分配“两条线”管控机制，推动工资分配向基层、向一线倾斜，让薪酬杠杆的激励作用有效发挥。**二是深入推进提质增效。**牢固树立“质量第一、效益优先”理念，大力实施质量强企工程，着力提高产品质量、资产质量、管理质量、运行质量，维护好企业精煤品牌，打造好“开滦钢”工程塑料品牌，开发多种牌号的聚甲醛和己二酸优质产品，靠质量强身健体，让品牌赢得市场，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积极应对疫情影响，构建与疫情防控相适应的生产经营新秩序，抢抓市场机遇，充分释放产能，深化降本增效，积极谋求效益最大化。**三是确保企业稳健发展。**坚持超前防范和化解重大风险，全面排查安全、资金、经营、法律、环保等各领域风险隐患，切实做到查改并行、防化结合，筑牢企业发展根基。牢固树立依法依规生产理念，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大科技保安、风险防控、隐患治理和考核奖惩力度，确保实现安全生产。妥善协调环境与发展的关系，保证环保资金投入，持续深化绿色矿山、绿色煤化工建设，全面提升绿色发展水平。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巩固扶贫工作成效，维护企业良好形象。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2021年是落实“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新的年度，我们要全面落实本次会议确定的各项决策部署，把握大局大势，主动担当作为，充分履职尽责，为打造省内一流、国内领先的现代新型能源化工企业而努力奋斗！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议案二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 年度,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要求, 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 紧密围绕公司改革发展中心工作和生产经营目标任务, 按时召开监事会会议, 审议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和重要事项, 加强对公司内部控制、重点项目建设、财务账目、重点领域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行为的监督检查, 为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发挥了重要作用。现将本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一、及时召开监事会会议, 认真审议公司重大事项

2020 年, 公司监事会共组织召开了 4 次会议, 审议议案 20 项。

(一) 2020 年 4 月 8 日, 监事会召开了第六届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9 年度财务决算、2019 年度利润分配、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等 16 项议案。

(二) 2020 年 4 月 29 日, 监事会召开了第六届第四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向唐山开滦炭素化工有限公司增资建设沥青产品提质技改和奈法苯酐项目等 2 项议案。

(三) 2020 年 8 月 27 日, 监事会召开了第六届第五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四) 2020 年 10 月 29 日, 监事会召开了第六届第六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发挥监事会职能作用, 促进公司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一) 加强了对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行为的监督

监事会采取列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参加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等形式, 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进行了监督; 依托述职述廉、廉政承诺、监督检查、民主评议以及职工代表民主监督等有效载体, 加强了对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和公司决策等履职情况的监督。通过实施有效监督, 保证了公司决议、决策的贯彻落实, 促进了高管人员勤廉履职。

(二) 较好地发挥了财务监督职责

在本报告期内, 监事会通过及时审查公司每月财务账目和月份财务报告等形

式，对重点预算指标完成情况、关联交易、资金运转、应收账款以及经营成果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保障了公司经营成果和会计信息的真实、公允反映。同时，加强日常动态监督，坚持依托月份财务工作例会和内部审计等多种形式，强化对公司经营管理的监督，有效促进了公司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三）加强了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督

2020年，监事会对贸易部采购及销售管理情况进行了专项监督检查，针对发现的问题提出了整改建议，并督导整改落实，促进公司健全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堵塞管理漏洞，有效防范和化解了公司经营管理风险和廉洁风险。

（四）强化了对公司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

2020年，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及运行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重点对公司机关及部分单位内控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进行了专项检查，对发现的管理风险点和内部控制缺陷，及时提出了建议，促进了公司内控体系的进一步完善，有力保证了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三、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列席公司有关会议、审查公司财务、检查经营运行情况以及公司董事、经理的履职行为，认为：

（一）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核，未发现违规行为，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财务管理规范。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监事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进行监督，未发现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价格不合理、内幕交易和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资产流失的行为。

（三）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四）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属正常业务往来，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各项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利益情况。

（五）公司依据“五部委”《内控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推行了内控建设，对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完善、运行规范，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风险。公司对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的自我评价，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议案三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的财务决算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以及相关法规规定编制，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公司编制的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生产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2020 年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努力提高经济运行质量，主要经济指标达到预期目标，总体情况如下：

2020 年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指标完成情况表

项 目	单 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 比
(1)	(2)	(3)	(4)	(5) = (3) - (4)
原煤产量	万吨	718.20	671.32	46.88
精煤产量	万吨	323.55	304.21	19.34
商品煤销量	万吨	346.54	314.75	31.79
焦炭产量	万吨	667.41	705.01	-37.60
焦炭销量	万吨	667.82	704.06	-36.24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1,805,853	1,998,838	-192,985
其中：母公司	万元	401,889	426,849	-24,960
利润总额	万元	159,228	162,262	-3,034
净利润	万元	122,771	127,958	-5,18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万元	107,852	114,964	-7,112

2020 年公司主要财务指标表

财务指标	单 位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同 比	
		合 并	母 公 司	合 并	母 公 司	合 并	母 公 司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26	8.18	10.59	8.14	-1.33	0.04
每股收益	元	0.68	0.55	0.72	0.52	-0.04	0.03
流动比率		1.60	3.44	1.28	1.99	0.32	1.45
速动比率		1.48	3.41	1.15	1.97	0.33	1.44
毛利率	%	16.68	40.64	15.18	38.87	1.50	1.77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10.03	5.03	10.30	4.43	-0.27	0.60
存货周转率	次	14.53	30.61	13.92	34.77	0.61	-4.16
资产负债率	%	47.98	38.17	44.95	31.67	3.03	6.50
每股净资产	元	7.61	6.91	7.13	6.55	0.48	0.36
每股经营现金净流量	元	1.17	0.95	1.64	0.71	-0.47	0.24

二、利润分配

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078,518,671.13 元，加 2020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5,594,586,685.87 元，2020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 6,673,105,357.00 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按母公司当年实现净利润 868,706,323.08 元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6,870,632.31 元，拟按母公司当年实现净利润的 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3,435,316.15 元。

考虑对股东的回报，同时为保障公司长远发展，结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相关要求及公司实际，公司拟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587,799,8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80 元（含税），共计派发 444,583,958.28 元。

三、资金周转

（一）公司 2020 年货币资金结余 7,246,033,558.96 元，比年初增加 1,578,755,987.16 元。主要收支情况如下：

货币资金流入 23,011,435,549.41 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43,317,395.26 元，收到的税费返还 9,554,712.09 元，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90,690,490.00 元，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元，取得投资收益 48,000,000.00 元，其他收入收到现金 139,872,952.06 元。货币资金流出 21,409,130,767.04 元。其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37,047,902.53 元，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61,362,008.38 元，支付各种税费 1,176,526,429.59 元，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7,892,766.27 元，投资支付的现金 80,600,000.00 元，归还借款 4,112,656,556.20 元，分配股利和偿付利息支付 819,977,686.01 元，其他支出 483,067,418.06 元。

（二）公司 2020 年应收票据结余 3,119,521,695.85 元，比年初增加 878,665,055.82 元。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变动

公司 2020 年末资产、负债、股东权益增减变动情况见下表：

2020 年公司资产、负债、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年初增减	年末比年初 增减比率
总资产	27,356,966,395.26	24,482,572,417.33	2,874,393,977.93	11.74%
流动资产	13,335,221,596.68	10,968,136,257.66	2,367,085,339.02	21.58%
非流动资产	14,021,744,798.58	13,514,436,159.67	507,308,638.91	3.75%
总负债	13,126,728,223.93	11,004,035,125.71	2,122,693,098.22	19.29%
流动负债	8,339,554,318.00	8,576,429,783.45	-236,875,465.45	-2.76%
非流动负债	4,787,173,905.93	2,427,605,342.26	2,359,568,563.67	97.20%

股东权益	14,230,238,171.33	13,478,537,291.62	751,700,879.71	5.58%
股本	1,587,799,851.00	1,587,799,851.00	0.00	0.00%
资本公积	2,566,776,123.95	2,566,776,123.95	0.00	0.00%
专项储备	459,657,862.79	405,476,146.72	54,181,716.07	13.36%
盈余公积	1,391,069,881.22	1,260,763,932.76	130,305,948.46	10.34%
未分配利润	6,193,483,441.32	5,594,586,685.87	598,896,755.45	10.70%
其他综合收益	-108,322,294.96	-91,706,652.13	-16,615,642.83	18.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090,464,865.32	11,323,696,088.17	766,768,777.15	6.77%
少数股东权益	2,139,773,306.01	2,154,841,203.45	-15,067,897.44	-0.70%

2020 年末，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资产、负债、股东权益各项目金额具体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一）流动资产

2020 年末比年初增加 2,367,085,339.02 元。主要原因是：货币资金增加 1,578,755,987.16 元；应收票据增加 878,665,055.82 元；存货减少 105,740,092.60 元；应收账款增加 70,709,869.42 元；其他流动资产减少 34,764,454.10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少 24,000,000.00 元。

（二）非流动资产

2020 年末比年初增加 507,308,638.91 元。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增加 586,628,596.07 元；在建工程减少 92,657,870.68 元；长期股权投资增加 35,221,381.35 元；无形资产减少 26,635,468.01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0,563,558.48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 6,017,480.70 元。

（三）流动负债

2020 年末比年初减少 236,875,465.45 元。主要原因是：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 1,396,231,869.07 元；短期借款增加 819,177,990.00 元；合同负债增加 512,018,614.57 元；预收账款减少 308,177,548.39 元；应付账款增加 245,210,830.05 元；其他流动负债减少 100,000,000.00 元；应付票据增加 72,816,069.80 元；其他应付款减少 72,178,879.44 元。

（四）非流动负债

2020 年末比年初增加 2,359,568,563.67 元。主要原因是：应付债券增加 1,497,101,485.85 元；预计负债增加 506,012,000.00 元；长期借款增加 332,792,279.90 元；递延收益增加 46,533,124.97 元。

（五）所有者权益

公司 2020 年末总股本 1,587,799,851.00 元；2020 年度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86,870,632.31 元；2020 年度公司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43,435,316.15 元；2020 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6,193,483,441.32 元（含拟分配的现金股利 444,583,958.28 元）。

五、内部投资与安全费用

公司 2020 年实际完成投资 946,959,784.09 元。其中：煤矿生产安全费用 153,415,315.47 元；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 28,022,501.32 元；国债安全改造

项目 29,994,044.09 元；内部投资项目 735,527,923.21 元。内部投资项目明细如下：

（一）技术改造完成 100,540,101.32 元。其中：母公司完成 76,150,127.10 元；唐山开滦炭素化工有限公司完成 10,481,063.39 元；唐山中浩化工有限公司完成 13,908,910.83 元。

（二）基本建设工程支出完成 5,717,355.58 元。其中：母公司完成 -1,215,984.66 元；唐山中泓碳素化工有限公司完成 6,520,132.69 元；唐山中浩化工有限公司完成 413,207.55 元。

（三）设备更新补充完成 437,672,642.03 元。其中：母公司完成 375,786,762.56 元；迁安中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完成 21,037,811.26 元；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完成 5,871,307.84 元；唐山开滦炭素化工有限公司完成 3,997,452.53 元；唐山中浩化工有限公司完成 22,973,878.98 元；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完成 7,962,086.47 元；唐山开滦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完成 95,575.22 元；加拿大开滦德华矿业有限公司完成 -52,232.83 元。

（四）减排工程及措施完成 158,545,810.48 元。其中：母公司完成 61,679,654.13 元；迁安中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完成 46,843,966.97 元；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完成 15,937,977.24 元；唐山开滦炭素化工有限公司完成 4,927,253.83 元；唐山中浩化工有限公司完成 19,843,985.44 元；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完成 9,312,972.87 元。

（五）节能工程及措施完成 576,891.42 元。其中：唐山中浩化工有限公司完成 576,891.42 元。

（六）生产地质勘探完成 -14,477,229.85 元。其中：加拿大开滦德华矿业有限公司完成 -14,477,229.85 元。

（七）技术措施完成 46,673,605.31 元。其中：其中：母公司完成 4,477,163.86 元；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完成 7,267,426.65 元；唐山开滦炭素化工有限公司完成 6,053,330.27 元；唐山中浩化工有限公司完成 28,875,684.53 元。

（八）零星土建完成 -234,527.44 元。其中：母公司完成 623,189.57 元；迁安中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完成 931,917.44 元；加拿大中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完成 -1,789,634.45 元。

（九）其他支出 513,274.36 元。其中：母公司完成 513,274.36 元。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请审议。

附件：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 1：

资产负债表

单位名称：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合 并		母 公 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46,033,558.96	5,667,277,571.80	5,200,527,759.51	2,780,207,396.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19,521,695.85	2,240,856,640.03	1,257,884,950.90	1,328,861,060.68
应收账款	1,778,218,499.96	1,707,508,630.54	684,723,342.91	907,009,749.7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5,445,955.98	69,599,683.84	64,673,901.21	218,723,75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8,728,876.06	41,116,174.88	442,776.50	432,302.3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120,000.00	13,12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77,645,982.86	1,083,386,075.46	89,631,339.38	66,075,698.0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93,627,027.01	128,391,481.11	807,002,985.20	1,174,023,287.61
流动资产合计	13,335,221,596.68	10,968,136,257.66	8,104,887,055.61	6,475,333,244.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25,555,126.02	1,090,333,744.67	6,599,174,103.57	6,594,970,346.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0,000.00		6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5,113,896.96	15,507,974.56	10,727,826.14	10,996,614.26
固定资产	10,699,045,706.52	10,112,417,110.45	2,804,543,533.32	1,854,242,032.32
在建工程	1,244,339,545.09	1,336,997,415.77	135,844,589.13	200,699,233.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85,880,770.17	812,516,238.18	36,413,537.25	39,724,118.17
开发支出				
商誉	10,359,538.23	10,359,538.23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163,798.28	112,600,239.80	47,014,265.21	37,976,799.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686,417.31	23,703,898.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21,744,798.58	13,514,436,159.67	9,634,317,854.62	8,738,609,143.81
资产总计	27,356,966,395.26	24,482,572,417.33	17,739,204,910.23	15,213,942,388.52

法定代表人：刘宝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向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燕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名称：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合 并		母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28,190,490.00	2,009,012,500.00	1,033,032,990.00	54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58,283,166.33	485,467,096.53	368,740,072.59	418,154,575.47
应付账款	3,443,740,602.09	3,198,529,772.04	685,140,872.69	528,707,015.86
预收款项	214,725.00	308,392,273.39	214,725.00	32,226,520.02
合同负债	512,018,614.57		105,414,662.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9,372,741.05	45,292,718.59	33,103,726.94	24,519,508.66
应交税费	152,337,323.68	175,928,019.11	46,861,228.15	131,123,013.26
其他应付款	99,112,812.47	171,291,691.91	74,429,868.48	72,098,024.53
其中：应付利息	45,859,963.28	45,571,610.67	45,859,963.28	44,904,685.66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6,283,842.81	2,082,515,711.88	7,000,000.00	1,499,942,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339,554,318.00	8,576,429,783.45	2,353,938,146.38	3,246,770,657.8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65,779,558.29	732,987,278.39	792,500,000.00	
应付债券	2,987,524,053.89	1,490,422,568.04	2,987,524,053.89	1,490,422,568.0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0,392,921.7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6,012,000.00		506,012,000.00	
递延收益	168,588,400.92	122,055,275.95	131,158,576.63	81,506,137.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269,892.83	61,747,298.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87,173,905.93	2,427,605,342.26	4,417,194,630.52	1,571,928,705.78
负债合计	13,126,728,223.93	11,004,035,125.71	6,771,132,776.90	4,818,699,363.5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1,587,799,851.00	1,587,799,851.00	1,587,799,851.00	1,587,799,85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66,776,123.95	2,566,776,123.95	2,564,841,181.49	2,564,841,181.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8,322,294.96	-91,706,652.13		
专项储备	459,657,862.79	405,476,146.72	441,182,019.72	387,743,267.19
盈余公积	1,391,069,881.22	1,260,763,932.76	1,391,069,881.22	1,260,763,932.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193,483,441.32	5,594,586,685.87	4,983,179,199.90	4,594,094,792.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90,464,865.32	11,323,696,088.17	10,968,072,133.33	10,395,243,024.94
少数股东权益	2,139,773,306.01	2,154,841,203.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230,238,171.33	13,478,537,291.62	10,968,072,133.33	10,395,243,024.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356,966,395.26	24,482,572,417.33	17,739,204,910.23	15,213,942,388.52

法定代表人：刘宝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向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燕

附件 2:

利润表

单位名称：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合 并		母 公 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8,176,778,760.87	20,071,971,845.94	4,044,134,164.77	4,292,288,728.62
其中：营业收入	18,176,778,760.87	20,071,971,845.94	4,044,134,164.77	4,292,288,728.6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643,550,234.39	18,399,185,215.24	3,165,911,177.67	3,269,521,136.57
其中：营业成本	15,144,224,852.94	17,024,458,387.38	2,400,574,894.55	2,623,868,902.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9,618,052.40	205,452,542.51	122,434,661.87	108,074,519.41
销售费用	250,102,968.31	258,707,452.23	114,202,417.51	112,725,890.54
管理费用	586,147,970.27	521,884,619.30	321,457,111.08	244,098,839.63
研发费用	148,704,489.14	80,492,852.49	74,145,142.75	73,936,859.96
财务费用	304,751,901.33	308,189,361.33	133,096,949.91	106,816,124.83
其中：利息费用	340,275,900.30	353,586,496.25	214,555,765.46	223,393,638.67
利息收入	60,136,737.80	62,090,928.47	85,358,516.87	117,380,726.50
加：其他收益	15,808,309.23	13,276,627.15	12,325,355.61	8,591,195.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316,160.81	91,875,355.90	201,663,756.98	53,576,801.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3,316,160.81	81,376,463.11	52,203,756.98	53,576,801.7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09,235.95	-8,131,071.77	2,275,981.00	3,276,549.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470,639.29	-125,809,416.66	-870,697.12	-278,635.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8,075.80	53,453.56	312,878.01	23,961.6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11,835,045.48	1,644,051,578.88	1,093,930,261.58	1,087,957,465.12
加：营业外收入	3,640,523.61	1,699,000.42	2,674,635.38	714,333.40
减：营业外支出	23,194,914.43	23,131,441.59	8,375,450.24	14,854,724.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92,280,654.66	1,622,619,137.71	1,088,229,446.72	1,073,817,074.33
减：所得税费用	364,572,446.02	343,036,107.23	219,523,123.64	251,293,116.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7,708,208.64	1,279,583,030.48	868,706,323.08	822,523,958.2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7,708,208.64	1,279,583,030.48	868,706,323.08	822,523,958.2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8,518,671.13	1,149,638,717.63	868,706,323.08	822,523,958.2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189,537.51	129,944,312.8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542,084.61	42,093,394.2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615,642.83	21,848,944.76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615,642.83	21,848,944.7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615,642.83	21,848,944.76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926,441.78	20,244,449.49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97,166,124.03	1,321,676,424.73	868,706,323.08	822,523,958.2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1,903,028.30	1,171,487,662.39	868,706,323.08	822,523,958.2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5,263,095.73	150,188,762.3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7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72		

法定代表人：刘宝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向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燕

附件 3:

现金流量表

单位名称：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合 并		母 公 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43,317,395.26	17,213,423,687.20	4,973,869,914.56	4,993,989,348.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54,712.09	18,487,953.34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786,626.50	161,999,933.74	106,754,692.69	51,385,908.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83,658,733.85	17,393,911,574.28	5,080,624,607.25	5,045,375,256.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37,047,902.53	11,120,377,723.02	1,208,725,238.24	1,571,548,472.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61,362,008.38	2,045,927,473.40	1,473,672,810.53	1,439,708,150.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6,526,429.59	1,460,565,184.37	763,054,987.52	798,590,968.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433,733.96	157,576,632.74	130,644,421.03	101,772,49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32,370,074.46	14,784,447,013.53	3,576,097,457.32	3,911,620,084.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1,288,659.39	2,609,464,560.75	1,504,527,149.93	1,133,755,172.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80,000,000.00	1,219,912,500.00	2,335,152,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000,000.00	56,400,000.00	197,460,000.00	4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095.56	853,960.00	70,915.00	783,9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96,23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086,325.56	137,253,960.00	1,417,443,415.00	2,375,936,46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7,892,766.27	687,615,477.54	430,925,384.08	394,742,714.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600,000.00	80,000,000.00	846,657,500.00	1,219,912,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7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546,298.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8,492,766.27	772,161,776.44	1,277,582,884.08	2,314,655,214.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406,440.71	-634,907,816.44	139,860,530.92	61,281,245.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90,690,490.00	3,897,762,500.00	3,495,532,990.00	2,028,7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4,641,111.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90,690,490.00	3,992,403,611.11	3,495,532,990.00	2,028,7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12,656,556.20	4,473,971,568.22	2,210,442,000.00	2,766,072,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9,977,686.01	739,348,213.62	509,158,307.61	558,310,333.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50,54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633,684.10	242,875,129.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58,267,926.31	5,456,194,911.60	2,719,600,307.61	3,324,382,333.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422,563.69	-1,463,791,300.49	775,932,682.39	-1,295,632,333.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888,176.47	10,487,843.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8,416,605.90	521,253,287.31	2,420,320,363.24	-100,595,916.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16,689,170.58	5,095,435,883.27	2,780,207,396.27	2,880,803,312.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05,105,776.48	5,616,689,170.58	5,200,527,759.51	2,780,207,396.27

法定代表人：刘宝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向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燕

议案四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078,518,671.13 元,加 2020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5,594,586,685.87 元,2020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 6,673,105,357.00 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按母公司当年实现净利润 868,706,323.08 元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6,870,632.31 元,拟按母公司当年实现净利润的 5%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3,435,316.15 元。

考虑对股东的回报,同时为保障公司长远发展,结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相关要求及公司实际,公司拟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587,799,8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80 元(含税),共计派发 444,583,958.28 元。

此预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请审议。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议案五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规定,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完成了《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和《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请审议。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议案六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 《综合服务合同（续签稿）》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规范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开滦集团”）相互提供服务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开滦集团拟分别代表其本身及其所属企业包括控股子公司再次续签有效期三年的《综合服务合同》。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开滦集团向公司提供包括但不限于：火工品（火药、雷管）、钢材、设备、坑木、材料、配件、加工修理、供电、厂区服务（安保、绿化、食堂、宿舍等）、铁路运输、通讯、安全检测、房屋租赁、设备租赁等各项服务。公司向开滦集团提供包括但不限于：社区用煤、废旧物资等各项服务。本次续签的《综合服务合同》约定，服务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按月结算。服务费的计收按照下述顺序及标准执行：

- 一、实行政府定价的交易事项，直接适用政府定价；
- 二、实行政府指导价的交易事项，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 三、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 四、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 五、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此议案事前已征得独立董事的认可，并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请审议。

附件：综合服务合同（2021 年续签稿）。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与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综 合 服 务 合 同

（续签稿）

二〇二一年

第1条 合同当事人

1.1 甲方：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地址：河北省唐山市新华东道70号

1.2 乙方：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地址：河北省唐山市新华东道70号东楼

第2条 本合同之目的

2.1 甲方为我国集原煤开采、洗选加工、煤炭生产与销售、储运以及热电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大型煤炭企业，是煤炭行业工业总产值较高、产量较高的大型国有控股公司；甲方作为主发起人以其所属范各庄矿业分公司、吕家坨矿业分公司原煤开采、加工洗选、煤炭产品销售及与之相关的辅助生产系统的生产经营性资产、业务和人员投入乙方，以发起方式设立乙方；甲方保留其余生活后勤、多种经营等资产；乙方为经依法批准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上市公司，甲方为乙方最大及控股股东。

2.2 分别归属甲方及其所属企业包括甲方控股子公司和乙方及其所属企业包括乙方控股子公司，经过在原企业内部长期合作，已在人员、技术、生产和物资供应及其他方面形成密切、良好且对于双方获得良好经济效益及社会效益均有必要之合作关系。故为了使甲方及其所属企业包括甲方控股子公司和乙方及其所属企业包括乙方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都能顺利进行，并保证甲方及其所属企业包括甲方控股子公司和乙方及其所属企业包括乙方控股子公司仍能享受必需的综合服务，甲方及其所属企业包括甲方控股子公司和乙方及其所属企业包括乙方控股子公司同意根据本合同所规定的条款及条件相互提供综合服务。

甲乙双方分别代表其本身及其相互提供服务的所属企业包括控股子公司签署本合同，并保证其本身及其所属企业包括控股子公司遵守本合同所规定的条款和条件相互提供服务。

第3条 相互服务之原则

3.1 甲乙双方相互提供服务，应以合法及不侵害双方及其他股东权益以及甲方所经营之业务与乙方所经营之业务无竞争为前提和原则。

3.2 在同任何第三方价格、服务质量、付款方式等相同的同等条件下，甲乙双方均应优先与对方交易。

3.3 甲乙双方之任何一方向对方提供服务或要求对方提供服务之条件均不应逊于该方同任何第三方交易的条件。

第4条 甲方向乙方提供之服务(以下简称“甲方服务”)

4.1 甲方保证在合同有效期内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条件向乙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火工品（火药、雷管）、钢材、设备、坑木、材料、配件、加工修理、供电、厂区服务（安保、绿化、食堂、宿舍等）、铁路运输、通讯、安全检测、房屋租赁、设备租赁等各项服务。

4.2 甲乙双方应协商确定每一年度上述4.1条规定的各项服务。

第5条 乙方向甲方提供之服务(以下简称“乙方服务”)

5.1 乙方保证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条件向甲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社区用煤、废旧物资等各项服务。

5.2 甲乙双方应协商确定每一年度上述5.1条规定的各项服务。

第6条 服务费及其支付方式

甲乙双方均承诺：就对方按本合同提供之服务按月结算。

服务费的支付通过银行转账方式。

第7条 服务费的计算标准

7.1 本合同项下之服务，无论是甲方服务还是乙方服务，其服务费将根据提供服务时的国家政策及市场行情而定，服务费的计收均依下述顺序及标准：

(1) 实行政府定价的交易事项，直接适用政府定价；

(2) 实行政府指导价的交易事项，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3) 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4) 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5) 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7.2 按 7.1 条第（3）项、第（4）项或者第（5）项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时，采用下列定价方法：

(1) 可比非受控价格法，以非关联方之间进行的与关联交易相同或类似业务活动所收取的价格定价；

(2) 成本加成法，以关联交易发生的合理成本加上可比非关联交易的毛利定价；

(3) 再销售价格法，以关联方购进商品再销售给非关联方的价格减去可比非

关联交易毛利后的金额作为关联方购进商品的公平成交价格。

7.3 甲乙双方同意，本合同项下之服务，无论是甲方服务还是乙方服务，根据上述服务费计收顺序和标准，其具体的服务费按下列价格核算：

火药、雷管等专供民用爆破器材产品采用政府定价方式，按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规定价格核算；钢材、坑木、设备制造、配件按照可比非受控价格法计算；中修、大修和加工价格采用成本加成法，按照国家颁布的有关定额计算实际修理、加工设备所需的工、料计算；安全检测检验、房屋租赁采用成本加成法核算，厂区服务采用成本加成法，依据前三年实际发生费用测算，费用包括人员工资、工资定比率、材料费、电力支出及其他费用；供电价格采用政府定价方式，按照国务院和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规定确定价格；铁路专用线采用政府定价方式，按照铁道部《关于调整部分客货运杂费费率和公布铁路煤炭抑尘运输及费目费率的通知》确定价格；通讯信息服务费采用政府定价方式，按照国务院和河北省信息产业主管部门和物价主管部门的规定确定价格；职工通勤、煤炭产品及废旧物资采用可比非受控价格法核算。上述未列出的其他服务均按照7.1条和7.2条规定的服务费率的计算标准进行计价核算。

第8条 服务费计收标准的调整

在执行第7条过程中，如有以下情形，则按以下情形调整：

(1) 国家取消了对某一服务项目的价格管制，则应自国家定价取消之日起适用第7.2条的定价方法；

(2) 国家定价调整的，则应自国家定价调整实施之日起，执行调整后的国家定价；

(3) 原无国家定价，后国家制定了某一服务项目的国家定价，则应自国家定价颁布实行之日起执行国家定价；

(4) 如对双方或任何一方适用的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对本合同所述某项服务的价格有强制性要求的，双方应协商确定如何适用该强制性要求。

第9条 额外服务

9.1 本合同一方要求另一方提供本合同所列服务项目之外的任何其他服务，如另一方能够提供此项服务或通过合理努力能够提供此项服务，应予提供。

9.2 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需要本合同所列服务项目之外的其他服务，而另一方能够提供此项服务或通过合理努力能够提供此项服务，则该方应依本合同第3条之原则优先与对方交易。

9.3 任何额外服务的提供, 双方都应依本合同第3条规定的原则通过协商具体确定提供该项服务的具体条件, 并由双方(其本身或其提供和接受服务的所属企业包括控股子公司) 签署书面合同。

第10条 某项服务的终止

10.1 除非本合同10.2款另有规定, 任何一方能够以优惠于甲乙双方交易之条件从第三方取得本合同所有附表所载明的任何服务, 该方可以书面通知的形式终止该项服务。但该方终止某项服务的书面通知, 必须在合理期限内提前送达另一方; 否则, 除非另一方同意, 在该终止通知的合理期限到达之前, 该项服务不得终止。

10.2 某项服务依前款作出的终止, 将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的执行。

第11条 甲方服务和乙方服务

在本合同项下, 甲乙双方向对方提供服务的项目可以由实施单位和接受单位就服务的内容、数量、计量与付款及其他相关规定签署书面协议。

第12条 服务内容或/和服务条件的调整

1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可根据自身需要、市场情况的变化或其他合理原因, 向另一方提出调整本合同4.1条和5.1条某一或若干服务项目、服务条件的请求。

12.2 调整服务内容、服务条件的请求应采用书面形式。

12.3 本合同双方如就服务内容或/和服务条件的调整达成一致意见, 应签署书面文件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合同。未经双方达成书面的补充合同, 任何一方都不得擅自调整服务内容或/和服务条件。

12.4 依照本条作出的调整服务内容或/和服务条件的补充合同的任何条款不得与本合同其他条款相冲突, 亦不得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的执行。

第13条 保证

甲乙双方就依照本合同向对方提供服务事宜, 均作出以下保证:

- (1) 以不逊于向任何第三方提供同类服务的条件向对方提供服务;
- (2) 始终保有足够数量和适当资格或技能的员工为对方提供服务;
- (3) 在价格、服务质量等相同的条件下, 优先于任何第三方安排为对方提供服务或/和提供额外服务;
- (4) 使从事为对方提供服务的部门及其员工获得足够清楚、详细的指示, 确保及时按本合同及对方任何合理的要求为对方提供符合标准的服务; 并保证在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有任何致使对方遭受直接或/和间接损害或/和损失(包括但不

限于经济损失)的行为或遗漏。

第14条 合同期限

除非出现本合同第19条规定的情形,本合同的有效期限为三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

第15条 合同期限的延长

合同任何一方均有权在上述有效期限届满不少于30天前,以书面形式向对方提出变更本合同的请求。如双方均未在上述期限内提出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则本合同有效期自上述有效期限届满之日起自动延长三年,以此类推,只要双方在任一三年有效期届满不少于30天前均未提出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则本合同按照三年一个有效期的约定持续有效。但乙方应当根据上市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披露义务。

第16条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6.1 甲乙双方保证提供的服务在所有方面符合本合同项下双方所规定的质量要求和特别说明。

16.2 甲乙双方提供的服务须按规定由对方进行验收,技术保证依双方认可的国际标准、国家标准或上述特别说明和要求或使用手册中的标准执行。

16.3 自任何一方接受上述服务后,在双方约定的异议期限内,任何一方对方提供的服务因对方的原因使得质量不符合要求的,对方应实行包修、包退、包换、包赔,法律、法规规定的对方对其提供的服务质量负责的期限超过上述约定的异议期限时,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也可依照提供的服务的实际情况约定对方应负的更长的质量责任期限。

第17条 提供服务的地点与方式

17.1 甲乙双方应依照双方合同规定的时间向对方提供服务;有明确规定的提供服务的地点的,应按规定在指定地点提供服务。

17.2 甲乙双方依照本合同规定的要求,可以分批、分期向对方提供服务。

17.3 甲乙双方应负责以对方要求的方式提供服务;相应的费用由接受服务的对方承担。

第18条 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任何一方在接受对方提供的服务后,如果发现对方提供的服务与本合同之规定不符,该方应向对方提出书面异议;对方应在接到该异议后七日内进行检验,如经检验发现该异议成立,则同意对被提出异议的服务进行替换或补救,或履行

本合同项下其应履行的义务；如果对方在接到该异议七日内未作出答复或未进行检验的，视为该方接受所提出之书面异议。

第19条 本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可因下列原因终止：

(1) 本合同期限届满且双方未就合同变更达成一致；

(2) 由于客观情势发生重大变化，在本合同期限未届满前双方达成终止本合同的协议；

(3) 本合同任何一方歇业，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

(4) 本合同任何一方因严重违反中国法律、法规而被中国有管辖权的法院或有关的国家机关查封、责令关闭，丧失继续履行本合同的能力；

(5) 本合同任何一方被中国法院宣告破产；

(6) 本合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丧失继续履行本合同的能力。

第20条 本合同终止后的责任

20.1 本合同任何一方因第19条之第(3)、(4)款规定之原因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或丧失继续履行本合同能力的，另一方有权就由此使其遭受的损害和损失请求赔偿。

20.2 本合同任何一方出现第19条第(5)款规定的情形，另一方有权按中国法律规定的破产程序主张其债权。

第21条 违约责任

21.1 合同生效后，双方必须恪守。如违反本合同，违约一方必须赔偿因其违约行为给另一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21.2 本合同任何一方如因不可抗力原因根本丧失履行本合同能力的，可以免除履行本合同的责任。

21.3 本合同任何一方如遇不可抗力事件，应根据第22.2款的规定通知对方；如因疏忽未通知或迟延履行给对方造成额外损失的，应对该额外损失负赔偿责任。

21.4 如不可抗力事件消除后，能够继续履行合同的，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迟延履行本合同的继续履行，否则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22条 不可抗力

22.1 本合同所指“不可抗力”是指地震、风暴、严重水灾或其他自然灾害、瘟疫、战争、敌对行为、公共骚乱、公共敌人的行为、政府或公共机关禁止、劳资纠纷等任何一方无法预见、无法控制和避免的事件。

22.2 发生上述不可抗力事件而导致本合同无法全部或部分履行时，受妨碍一方应在该等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的15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应在30日内提供事件的详细情况和由有关部门签署的证明及解释不能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规定义务的书面说明。

22.3 合同一方不能要求对方对因不可抗力事件而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导致的本方的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采取适当的积极措施以减轻、消除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22.4 合同任何一方遭受不可抗力事件后，双方应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本合同履行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修改、中止或终止本合同。若发生的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其全部或部分的契约性义务，该等义务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存在时暂停，而义务的履行期应自动按暂停期顺延而不加以处罚。

第23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的双方在执行和解释本合同时如有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的办法予以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24条 附则

24.1 本合同项下的条款和条件构成甲、乙双方完整和有约束力的义务；未征得另一方的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本合同的规定、条款进行修改、扩充或删除。

24.2 未征得另一方同意，本合同不得转让。

24.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本合同未修改、补充部分仍然有效。

24.4 本合同经甲方与乙方签署后自乙方之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24.5 本合同以中文作成，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25条 释义

除非本合同上下文中另有规定，下述词句在本合同内有以下的含义：

[中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年度] 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

[甲方服务] 甲方（其本身及其所属企业包括控股子公司）根据本合同条款规定向乙方（其本身及其所属企业包括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服务；

[乙方服务] 乙方（其本身及其所属企业包括控股子公司）根据本合同条款规定向甲方（其本身及其所属企业包括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服务；

[政府定价] 中国政府物价管理部门或其他部委或省、市政府物价管理部门就

某一服务制定的且不时修订的、在中国范围内或在特定的行政区划内统一适用的价格;

[本合同] 包括本合同及本合同的所有附件。

甲方: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或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议案七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因受地理环境、历史渊源等客观因素影响，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开滦集团”）及下属公司之间在生产、生活服务等方面存在着若干日常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和《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0 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统计和比较分析，同时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的生产经营计划预计了 2021 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20 年预计	2020 年实际发生	预计与实际差异较大原因
采购商品	煤炭产品、钢材、坑木、汽柴油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滦（深圳）贸易有限公司 开滦沧州渤海新区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开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国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承德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297,783	246,448	根据市场变化，优化采购方式，导致关联交易额度大幅减少
	材料、配件	上海开滦贸易公司 天津开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开滦吕家坨矿劳动服务公司 开滦范各庄矿劳动服务公司 唐山开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开滦铁拓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中滦科技有限公司 承德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唐山开滦林西矿业有限公司	4,604	3,740	公司落实降本压费措施，严格控制采购资金支出

		唐山开滦赵各庄矿业有限公司			
		唐山开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设备	唐山开滦铁拓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唐山开滦林西矿业有限公司 中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开滦贸易公司 河北省国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承德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710	16,980	公司推行智能化矿井建设，采购生产急需的设备物资
	电力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开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8,000	13,250	公司落实降本压费措施，严格控制电费支出
	煤炭、醇基锅炉燃料及其他产品等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滦范各庄矿劳动服务公司 唐山开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开滦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唐山开滦东方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开滦铁拓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8,994	14,398	动力煤需求减少，导致关联交易额度少于预期
销售货物	废旧物资等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开滦铁拓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开滦范各庄矿劳动服务公司 开滦吕家庄矿劳动服务公司 内蒙古开滦化工有限公司 河北省国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唐山开滦林西矿业有限公司 唐山开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2,248	1,607	
贸易	服务代理费等	河北省国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360	3,714	开展创收创效，增加贸易额度，增加企业效益
存贷款	存款及利息	开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08,000	573,506	公司融资需求

	贷款及利息	开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滦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79,000		减少及贷款利息减少
	委托贷款手续费	开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		
	手续费及贴现利息	开滦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开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20		
售后融资租赁	贷款	开滦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000	2	没有发生预期的业务
	租金	开滦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200		
	手续费	开滦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00		
综合服务	通讯信息费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3	206	
	加工修理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68	5,725	公司积极落实“降成本”措施，尽量减少外部修理，减少修理费用支出
		唐山开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滦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唐山开滦铁拓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开滦吕家坨矿劳动服务公司			
		唐山开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开滦林西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开滦范各庄矿劳动服务公司			
	河北省国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铁路专用线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68	789	
	厂区服务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259	15,657	公司落实降本压费措施，严格控制费用支出
		开滦吕家坨矿劳动服务公司			
开滦范各庄矿劳动服务公司					
中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开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开滦大酒店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开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开滦东方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开滦赵各庄矿业有限公司					
河北开滦医疗健康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检验费	唐山冀东矿业安全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717	432		
土地及房屋租赁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	3,873	3,581		

		公司			
	设备租赁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00	2,511	
		开滦（集团）蔚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港杂费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	2	
		开滦集团国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工程施工	工程项目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4,420	17,397	公司加强工程项目管理，严格控制费用支出
		唐山开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滦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承德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唐山开滦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二、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21 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占 2021 年同类交易的比例	2020 年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
采购商品	煤炭产品、钢材、坑木、汽柴油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2,643			280,418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港口储运分公司(物流)				
		开滦（深圳）贸易有限公司				
		开滦集团(唐山曹妃甸区)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开滦华南煤炭有限公司				
		天津开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国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唐山开滦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承德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材料、配件	上海开滦贸易公司	3,976			
		天津开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开滦吕家坨矿劳动服务公司				
		开滦范各庄矿劳动服务公司				
		唐山开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开滦铁拓重型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中滦科技有限公司				
		承德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唐山开滦林西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唐山开滦赵各庄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开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设备	唐山开滦铁拓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1,770			
		唐山开滦林西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中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开滦贸易公司				
		河北省国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电力	承德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20,000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物	煤炭、醇基锅炉燃料、乙醇汽油及其他产品等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000			
		开滦范各庄矿劳动服务公司				
		唐山开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开滦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唐山开滦东方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开滦铁拓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唐山开滦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废旧物资等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02			
		唐山开滦铁拓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开滦范各庄矿劳动服务公司				
		开滦吕家庄矿劳动服务公司				
		内蒙古开滦化工有限公司				
		河北省国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唐山开滦林西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唐山开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贸易	贸易及服务代理费等	河北省国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500	4,500	100%	3,714

存贷款	存款及利息	开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08,000	687,970	72.13%	573,506
	贷款及利息	开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9,000			
		开滦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贷款手续费	开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			
	手续费及贴现利息	开滦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820			
开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售后融资租赁	贷款	开滦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000	33,000	25%	2
	租金	开滦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200			
	手续费	开滦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00			
综合服务	通讯信息费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1	46,507	76.89%	28,903
	加工修理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593			
		唐山开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广信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开滦铁拓重型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开滦吕家坨矿劳动服务公司				
		唐山开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开滦林西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开滦范各庄矿劳动服务公司				
		唐山开滦广汇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开滦集团矿业工程公司				
	中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省国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铁路专用线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68			
厂区服务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881				
	开滦吕家坨矿劳动服务公司					
	开滦范各庄矿劳动服务公司					
	中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开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唐山开滦大酒店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开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开滦东方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开滦赵各庄矿业有限公司				
		唐山开滦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唐山广信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国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开滦集团（唐山曹妃甸区）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开滦医疗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检测检验费	唐山冀东矿业安全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550			
	土地及房屋租赁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04			
	设备租赁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			
		唐山开滦赵各庄矿业有限公司				
	港杂费	开滦（集团）蔚州矿业有限公司	400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工程项目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8,400	28,400	55.96%	17,397
		唐山开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开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承德兴隆矿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开滦集团矿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唐山开滦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唐山开滦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三、关联方介绍和履约能力分析

（一）关联方介绍

1.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000104744522D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河北省唐山市新华东道 70 号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建公

注册资本：1,369,306.950419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设备租赁；煤炭开采相关技术咨询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家用电器、润滑油（不含危险化学品）、医疗器械（需取得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的除外）的批发、零售；场地租赁；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停车场经营；景区门票销售；会展服务；工艺品销售。以下限分公司经营：煤炭开采、洗选加工、煤质化验；矿井水开发；报纸出版、广告、有线电视；园林绿化、农作物林木种植、花卉苗木种植销售及咨询服务；铸造锻造、铆焊加工、木材加工；生产销售：煤炭及制品、焦炭、煤化工产品、橡塑制品、金属制品、塑钢制品、陶瓷制品、化工产品、爆破线、电线、电缆、建筑及装饰材料、水暖制品、氧气、氮气。批发零售：金属材料、铁矿石、铁精粉、钢材、有色金属、木材、五金交电、仪器仪表、通讯器材、汽货车配件、机货车配件、铁路器材，锅炉、配件及辅机、安全仪器及配件、纺织服装及日用品、烟酒、食品、饮料、文体用品、办公用品、工艺美术品、农副产品、物资经销、废旧物资回收加工；机（电）械设备及配件的制造、销售、安装、修理；单体柱修理、锅炉安装修理、电梯维修；计算机销售修理、软件开发及相关技术服务、网络工程安装服务；线路管路安装；物流服务、货运代理、铁路运输、道路运输、装卸搬运及其他运输服务、仓储；计量检定；检验充装氧气氮气的无缝气瓶；LED 发光电子产品生产；住宿、餐饮；居民服务、浴池、清洗服务、电话安装、供水、供气、供热；普通货运，货运站场经营<装卸>，货运代办，危险货物运输（第 3 类），货运站（场）经营（装卸）。（以上业务需审批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历史沿革：开滦集团始建于 1878 年，其前身是开滦矿务局，享有“中国煤炭工业源头”、“北方民族工业的摇篮”等盛誉，目前，开滦集团已建成集煤炭生产、洗选加工、煤化工、现代物流、金融服务、文化旅游、装备制造、热电、建筑施工等多产业并举的大型企业集团；开滦集团是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企业，中国煤炭 100 强企业。

股东构成情况：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 1,369,306.950419 万元人民币，占比 100.00 %。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8,777,400 万元、净资产 2,519,231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8,628,015 万元、净利润 52,056 万元。

2.唐山开滦林西矿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663670478G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唐山古冶区林西矿内

法定代表人：孟凡瑞

注册资本：18,93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煤炭开采（期限至 2021 年 01 月 08 日），洗选加工、煤研石加工；机械零部件加工；货物装卸；普通机械、机械零部件、液力偶合器制造等。

历史沿革：始建于 1887 年。2003 年 10 月 20 日实施政策性破产，2007 年 6 月 26 日利用破产企业剩余的优良资产和有效资源，重新组建了股份制公司。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集团出资 6,436.00 万元，占比 34.00 %；唐山开滦林西矿业有限公司工会出资 6,057.40 万元，占比 32.00 %；唐山开滦林西矿职工技术服务中心出资 6,057.40 万元，占比 32.00%；开滦林西矿劳动服务公司出资 379.20 万元，占比 2.00 %。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86,576 万元、净资产 64,76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52,538 万元、净利润 1,037 万元。

3.河北省国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0005544607972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石家庄市自强路 37 号

法定代表人：刘兴军

注册资本：85,084.0736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对汽车相关行业的投资及投资资产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化工产品（危险品、易燃易爆品、监控品、医用品、易制毒品等法律、法规规定需经审批的除外）、建筑材料、矿产品（国家规定需经审批的除外）、钢材、铁精粉、生铁、焦炭、煤炭（不在石家庄市辖区内销售）、有色金属、黑色金属材料（国家专控或国家限制的除外）、机械设备、汽车、汽车零配件、汽车饰品、家用电器、粮食、办公用品的销售；房屋租赁；汽车技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货物仓储（国家规定需经审批的除外）；木材加工、销售；再生资源回收与销售；货运代理；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危险化学品的经营（许可经营范围：苯乙烯、1, 3-丁二烯、甲醇、乙醇[无水]、甲苯、1, 4-二甲苯、1, 2-二甲苯、1, 3-二甲苯、苯、粗苯、正丁烷、异辛烷、异丁烷、甲基叔丁基醚、液化石油气、石脑油、天然气[富含甲烷的]（仅限工业生产原料等非燃料用途）（仅限票据往来）（仅限无存储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2 年 01 月 10 日）；燃料油（危险化学品除外）；机电产品（国家专控除外）、五金交电的销售（国家专控除外）；日用百货、服装鞋帽的销售；食品、未经加工的初级农产品、纺织品、橡胶制品（医用橡胶制品除外）、塑料制品（医用塑料制品除外）（不含一次性发泡塑料制品和超薄塑

料袋)的批发零售；酒店管理；会议服务；物业服务；保洁服务；停车场服务；洗衣服务；住宿服务；餐饮服务；卷烟、雪茄烟零售；代收居民水、电费及取暖费；金属制品(稀贵金属除外)销售；棉花收购、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河北省国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和集团”)前身为河北省国和汽车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4月。2016年9月20日，正式划归开滦集团监管。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集团出资85,084.0736万元，占比100.00%。

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768,511万元、净资产120,233万元、主营业务收入4,111,025万元、净利润5,459万元。

4.上海开滦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41322443223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漕溪路251弄3号

法定代表人：苗雨成

注册资本：3,093.784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煤炭、矿产品(除专控)、矾土、普通机械及配件、电器机械及器材、塑料原料及制品(除危险品)、橡胶原料及制品(除危险品)、汽车零部件、金属材料、木材及制品、建筑材料、百货、五金交电、针纺织品、工艺美术品(除金银)，电线电缆、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电子产品、通讯器材、计算机、办公用品、灯具、一类医疗器材、食用农产品(不含生猪产品)的销售，计算机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上海开滦贸易有限公司于1994年3月30日成立。2015年3月23日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法人独资公司。

股东构成情况：河北省国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3,093.7840万元人民币，占比100.00%。

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4,855万元、净资产3,717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05,203万元、净利润173万元。

5.开滦吕家坨矿劳动服务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4104862545G

类型：集体所有制

住所：开滦吕家坨矿风井楼东原托儿所院内

法定代表人：赵世强

注册资本：502.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罐底残煤回收、研石煤加工；制作加工刮板、修理水泵、液压支架及配件；矿用设备配件、销售：煤炭（无储存）、煤炭制品、矿内装卸、劳务出工等。

历史沿革：开滦吕家坨矿劳动服务公司成立于 1986 年 6 月 24 日，是独立经营、单独核算、自负盈亏的集体经济实体。

6.开滦范各庄矿劳动服务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41048619489

类型：集体所有制

住所：古冶区南范各庄工业广场一号小区

法定代表人：李刚

注册资本：658.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低压电器、矿用调度通讯设备、矿用车辆制造、修理、煤矿支护用品制造、修理；研石煤、残煤收回加工；劳务出工；保洁服务；道路清扫；室内装饰装潢等。

历史沿革：1990 年，根据集体经济的发展和开滦的实际，成立了“范各庄矿劳动服务公司”，形成独立核算，脱钩管理的经济实体。

7.唐山开滦清源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4740175340L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唐山古冶区林西林西道

法定代表人：陈磊

注册资本：98.86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水处理剂生产（限开滦内部）、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危险化学产品及法律、法规禁止和限制的项目除外）批发、零售等。

历史沿革：唐山开滦清源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6 月，2003 年 9 月得到了质量管理体系的认证。

股东构成情况：唐山开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开滦热电公司”）出资 49.45 万元，占比 50.02 %；开滦集团热电分公司劳动服务公司出资 19.95 万元，占比 20.18 %；职工个人股出资 29.46 万元，占比 29.80 %。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394 万元、净资产 15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691 万元、净利润 30 万元。

8.唐山开滦铁拓重型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785725115U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唐山古冶区林西机厂道1号

法定代表人：孟宪敬

注册资本：12,1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煤矿机械专用设备及配件制造、修理；冶金专用设备、建筑工程机械及配件制造；煤矿专用型钢生产（限开滦系统自用）；变压器修理；电机、电工器具制造、修理等。

历史沿革：唐山开滦铁拓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前身为开滦机电总厂，始建于1904年。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集团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9,913.7497 万人民币，占比 81.59%；唐山开滦铁拓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工会出资 1,586.2503 万人民币，占比 13.06%；开滦机电厂劳动服务公司出资 390 万人民币，占比 3.21%；张家口第一煤矿机械有限公司出资 260 万人民币，占比 2.14%。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27,732 万元、净资产 6,57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32,374 万元、净利润-478 万元。

9.中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065727999Q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所：唐山开平区越河镇东刘屯村东

法定代表人：王宝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工业软件开发及经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通信系统设备、通信终端设备制造、销售等。

历史沿革：中滦科技有限公司创建于2013年4月，该公司建有“河北省矿山物联网院士工作站”和“华北理工大学研究生创新实践基地”，是河北省高新技术企业。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集团出资 6,629.00 万元，占比 66.29 %；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出资 1,915.00 万元，占比 19.15 %；唐山开滦广汇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出资 956.00 万元，占比 9.56 %；北京瑞安盈泰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500.00 万元，占比 5.00 %。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16,430 万元、净资产 9,918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5,464 万元、净利润 130 万元。

10.唐山开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7329123631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唐山古冶区唐家庄

法定代表人：郝立新

注册资本：22,97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火力发电、火力发电余热供应、开滦矿区供电、设备租赁等。

历史沿革：开滦热电公司始建于 1906 年，是中国最早的火力发电厂之一。

2005 年 1 月，开滦热电公司完成改制，现为股份制企业。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集团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4,670.778496 万元人民币，占比 63.855%；唐山竞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5,559 万元人民币，占比 24.20 %；唐山开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出资 2,745.221504 万元人民币，占比 11.949%。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49,380 万元、净资产 34,24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42,802 万元、净利润-952 万元。

11.开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586944710B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唐山路南区新华东道 70 号

法定代表人：董养利

注册资本：200,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股票投资除外）；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凭《金融许可证》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复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开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 日获批开业，2012 年 1 月 1 日正式开始运营。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集团出资 102,000.00 万元，占比 51.00 %；公司出资 80,000.00 万元，占比 40.00 %；开滦(集团)蔚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8,000.00 万元，占比 9.00 %。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1,127,538 万元、净资产 241,057 万元、营业收入 27,975 万元、净利润 13,051 万元。

12.唐山开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7233867793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唐山路南区增盛东街 3 号

法定代表人：史贵生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特种专业（特殊凿井、注浆、冻结施工、冷冻安装）；固体矿产勘查甲级；地质钻探甲级；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调查：丙级；地球物理勘查：丙级；电力设施业务三级承装、四级承修、承试；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乙级勘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乙级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丙级施工；锅炉安装、维修；电梯安装、改造、维修；起重机械安装、维修；压力管道安装；爆破作业设计施工四级；以下限分支经营：建筑外窗制作、安装；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机械租赁、销售；机加工、铆焊加工、机床及电机电气修理；润滑油冷加工；制冷设备安装修理；建筑材料实验；钢材、橡胶制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批发、零售；钻探机具加工维修；机械零部件加工销售；仪器仪表；房屋租赁；住宿、餐饮服务。

历史沿革：唐山开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始建于 1953 年，2005 年 11 月 8 日改制为多元投资、国有绝对控股的公司。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集团矿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9,108.2557 万人民币，占比 91.082557%；史贵生出资 565.7179 万人民币，占比 5.657179%；唐山开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出资 326.0264 万人民币，占比 3.260264%。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65,997 万元、净资产 13,133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71,732 万元、净利润 889 万元。

13.唐山开滦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4730259970P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唐山市古冶区林西

法定代表人：郝立新

注册资本:4,000.55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锅炉维修(1级);设备清洗、五金产品、化工产品、钢材、轴承、保温材料销售等。

历史沿革:唐山开滦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前身是唐山开滦大方电热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于2001年6月26日经唐山市工商局批准注册设立,2018年6月变成法人独资公司。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集团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出资4,000.55万元,占比100%。

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4,481万元、净资产4,189万元、主营业务收入4,206万元、净利润98万元。

14.唐山冀东矿业安全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788690499K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唐山路南区新华道70号

法定代表人:韦玉军

注册资本:39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矿山安全仪器仪表、矿山机电设备、矿井粉尘及矿山理化检测检验***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成立于2006年5月24日,是由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授权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中介机构。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集团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出资340.00万元,占比87.18%;唐山开滦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出资50.00万元,占比12.82%。

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1,564万元、净资产1,415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152万元、净利润126万元。

15.唐山开滦大酒店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26799444028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唐山路南区新华西道76号

法定代表人:邓士平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票务代理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该公司成立于2008年09月26日。

股东构成情况:唐山开滦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出资30.00万元,占比

100.00 %。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30 万元、净资产 3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43 万元、净利润-3 万元。

16.承德恒力机电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8047870345534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住所：河北省承德市鹰手营子矿区南街 5 号（河北海峰科技有限公司院内办公楼一楼）

法定代表人：李喜胜

注册资本：855.071542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机械加工；非标准机电设备制造、安装；煤矿安标产品（矿山用仪器、仪表）制造等。

历史沿革：2006 年破产改制注册成立为承德恒力机电制造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目前拥有两个分厂即机械制造分厂和矿灯制造分厂。

股东构成情况：承德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733.21 万元，占比 85.75 %；刘淑云出资 48.99 万元，占比 5.73 %；陈志辉出资 10.77 万元，占比 1.26 %；白明晨出资 21.76 万元，占比 2.55 %；杨金英出资 31.74 万元，占比 3.71 %；王金波出资 8.59 万元，占比 1.00 %。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3,054 万元、净资产-448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60 万元、净利润-134 万元。

17.天津开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11031841484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天津市和平区河北路 132 号

法定代表人：刘占勇

注册资本：3,083.470464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批发兼零售：钢材、建材、木材、五金机电、电线电缆、钢丝绳、铜线、铝线、电磁线、漆包线、仪器仪表、化工产品（危险品及易制毒品除外）、橡胶及制品、生铁、铁粉、机械设备及配件、电器设备及配件、汽车摩托车配件、塑料制品、日用杂品、纸及纸制品、文化体育用品、针纺织品、陶瓷制品、日用百货、焦炭、有色金属（钨锡锑矿产品及冶炼产品除外）、煤炭、煤焦油。运输信息咨询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限从事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经营的进出口业务）。以下限分支经营：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1993年9月由原开滦矿务局独立出资设立，2014年，报请河北省国资委批准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构成情况：河北省国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3,083.470464 万元人民币，占比 100.00 %。

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6,385 万元、净资产 3,787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7,760 万元、净利润 186 万元。

18.开滦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3295683391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与境内合资)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重庆道以南，呼伦贝尔路以西铭海中心 5 号楼-4,10-901

法定代表人：郭颖

注册资本：50,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该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2015 年 5 月 18 日正式开业。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集团出资 5,200.00 万元，占比 26.00 %；开滦（香港）有限公司出资 5,000.00 万元，占比 25.00 %；丰汇租赁有限公司出资 9,800.00 万元，占比 49.00 %。

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111,881 万元、净资产 23,36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211 万元、净利润 1,112 万元。

19.开滦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084998129L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唐山市路南区国防道 1 号路南财经大厦 19 层

法定代表人：刘中元

注册资本：30,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借款担保、发行债券担保等融资担保业务；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工程履约担保、与担保业务有关的咨询等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2013 年 12 月 12 日正式成立，2013 年 12 月 26 日正式开业。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集团出资 25,000.00 万元，占比 83.34 %；河北董氏实业

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3,000.00 万元，占比 10.00 %；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000.00 万元，占比 3.33 %；河北省国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000.00 万元，占比 3.33 %。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33,938 万元、净资产 30,897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582 万元、净利润-34 万元。

20.唐山开滦赵各庄矿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699230204K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唐山古冶区赵各庄

法定代表人：石俊生

注册资本：43,616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原煤开采、洗选加工；劳务派遣；矿山机械制造、维修；水泵检测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矿井水的收集处理与利用等。

历史沿革：始建于 1906 年，2008 年 10 月 29 日裁定破产。2009 年 12 月 31 日，唐山开滦赵各庄矿业有限公司正式成立。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集团矿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43616 万元人民币，占比 100%。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33,320 万元、净资产-30,81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687 万元、净利润-8,796 万元。

21.开滦（深圳）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1167685X6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爱国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煤炭、焦炭、钢材、铁矿石、铁精粉、煤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及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有色金属（稀有金属除外）等。

历史沿革：于 2014 年 7 月 25 日在深圳市前海注册成立，为开滦集团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集团认缴出资额 1,000 万元，占比 100%。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2,172 万元、净资产 1,81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29,959 万元、净利润 258 万元。

22.开滦集团（唐山曹妃甸区）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992308411818H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曹妃甸片区曹妃甸区置业道5号港口贸易大厦B3001

法定代表人：白松波

注册资本：24,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煤炭（无储存）、焦炭（无储存）、橡胶及塑料制品、金属制品、陶瓷制品、电线、电缆、球团铁矿、烧结铁矿、铁矿石、铁精粉、钢铁铸件、铸造铁、铸管、钢材及其压延产品、黑色金属材料、电气机械及器材、建筑工程机械零配件、润滑油、矿山设备零配件、建筑材料、水泥熟料、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五金、交电、仪器仪表、通讯设备、中央厨房设备、制冷设备、通用及专用设备、汽车装饰用品、汽车配件、铁路机车配件、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日用品、文具用品、体育用品（弩除外）、化肥、食品、食用农产品、工艺美术品（除文物）；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汽车销售；二手车零售；汽车租赁；汽车信息咨询；汽车维修；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货物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房地产开发；普通货物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成立于2014年9月17日，是开滦集团优化开滦产业布局，抢抓机遇而组建成立的新型贸易公司。

股东构成情况：河北省国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24,000.00万元人民币，占比100%。

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81,433万元、净资产23,475万元、主营业务收入828,569万元、净利润979万元。

23.开滦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0720663913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唐山古冶区唐林南路东205国道南

法定代表人：李建堃

注册资本：82,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发电类；热力生产和供应；建材批发和零售；企业管理咨询；电力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开滦协鑫发电有限公司于2013年6月9日正式挂牌成立。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集团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出资41,000万元人民币，占比50%；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出资39,360万元人民币，占比48%；苏州

共能能源有限公司出资 1640 万元人民币，占比为 2%。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211,373 万元、净资产 82,611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85,479 万元、净利润 3,388 万元。

24.唐山开滦东方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785722889H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唐山古冶区唐家庄

法定代表人：孙明达

注册资本：40,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火力发电及余热供应、电力供应；灰渣、石膏销售；电力设备租赁及维修；劳务输出（限国内）等。

历史沿革：唐山开滦东方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创立于 2006 年 2 月 22 日，为国有资本控股企业。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集团出资 27,014.20 万元人民币，占比 66.702%；唐山开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7,261.80 万元人民币，占比 17.93%；唐山竞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6,224 万元人民币，占比 15.368%。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99,688 万元、净资产-38,025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4,633 万元、净利润-7,689 万元。

25.承德环通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804059411867E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承德鹰手营子矿区营子镇南街 16 号

法定代表人：徐宝华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普通货运、配送、仓储（不含需前置审批项目）、包装、装卸搬运，木材加工、销售，金属材料（不含贵金属），钢材、有色金属等。

历史沿革：成立于 2012 年 12 月 11 日，成立 7 年来，经济规模和市场效益不断攀升，被授予“诚信企业”称号。

股东构成情况：承德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万元人民币，占比 100.00%。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2,414 万元、净资产 2,365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21 万元、净利润-194 万元。

26.承德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804106540566B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承德鹰手营子矿区营子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王宗君

注册资本：81156.76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煤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进出口商品；矿山工程施工；建筑工程劳务分包；工程管理服务。

历史沿革：承德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前身是兴隆矿务局，1998 年 8 月下放到河北省政府管理，2009 年 11 月与开滦集团联合重组，现为开滦集团全资子公司二级公司。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81,156.76 万元，占比 100.00 %。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160,046 万元、净资产 93,463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38,247 万元、净利润-93 万元。

27.开滦（集团）蔚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726108943326Y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住所：蔚县南留庄镇

法定代表人：何立新

注册资本：107915.6692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煤炭批发；煤炭开采、洗选加工；矿山专用设备及配件制造、加工、修理、设备租赁等。

历史沿革：2003 年 3 月，开滦集团整体收并了原蔚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经过重组改造已经跨入循环经济发展的新境界。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38,849.5977 万元，占比 36.00%；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36,691.2867 万元，占比 34.00 %；河北蔚州能源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出资 32,374.7848 万元，占比 30.00 %。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645,920 万元、净资产-92,05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57,279 万元、净利润-59,933 万元。

28.唐山开滦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745442460C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唐山路南区唐韩路 1 6 # 小区

法定代表人：梁玉峰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工程建设监理（凭资质证书）***

历史沿革：2002年12月份改制为唐山开滦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02.159349 万元，占比 67.39%；唐山开滦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出资 97.840651 万元，占比 32.61%。

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1,216 万元、净资产 43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000 万元、净利润 90 万元。

29.河北开滦医疗健康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MA0E8F936B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新华东道 57 号

法定代表人：高竞生

注册资本：70,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综合医院管理及咨询服务；养老机构管理及咨询服务；药品、保健食品批发、零售等。

历史沿革：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医疗板块为依托，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出资成立了该公司。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70,000 万元，占比 100.00%。

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116,352 万元、净资产 73,457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09,338 万元、净利润-12,853 万元。

30.唐山开滦华南煤炭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5718339185R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唐山开平区开丰陶瓷厂东侧唐古路北侧

法定代表人：杨志军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煤炭、焦炭、铝矾土、焦宝石、钢材、铁精粉、化工原料（不含易燃易爆品）、建筑材料（木材、石灰除外）、矿用器材、百货、石渣、水渣、五金电料、轴承、尾矿砂、尾矿渣、钢渣、石膏、砂岩、废钢、有色金属、黑色金属材料（不含贵金属）、黑色金属矿产品、陶瓷制品、机械设备配件、膨润土、耐火材料、石灰石、水泥制品、节能环保砖 批发、零售；货物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的项目除外）***

历史沿革：公司于 1999 年 9 月 21 日注册成立，主要经营范围为煤炭贸易为主。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020 万元，占比 51%，唐山市宏忠钢铁有限公司出资 980 万元，占比 49%。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2,811 万元、净资产 2,39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9,818 万元、净利润 158 万元。

31.唐山开滦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7681432607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唐山市古冶区赵各庄西

法定代表人：刘志波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汽油、柴油批发；润滑油、润滑脂、专用化学产品批发、零售；专用设备及配件经销；货物进出口业务；阻隔防爆撬装式汽车加油（气）装置设备（不含特种设备）的租赁、销售、现场安装、维护管理；加油站加油应用管理系统开发；以下限分公司经营：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前身为开滦油库，于 2004 年 11 月 26 日经改制引入唐山竞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合资经营。

股东构成情况：唐山竞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4,280 万元，占比 85.60%，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720 万元，占比 14.40%。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9,857 万元、净资产 6,21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51,115 万元、净利润-460 万元。

32.唐山广信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734373797R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唐山古冶区唐家庄

法定代表人：张子健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工矿配件、电焊条、铅丝；钢材、建筑材料、日用百货杂品、五金、交电等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为唐家庄破产后重组的企业，于 2002 年 1 月 7 日注册成立。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劳服总公司唐家庄劳动服务公司出资 900 万元，占比 45%，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600 万元，占比 30%，唐山广信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出资 500 万元，占比 25%。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4,306 万元、净资产 2,591 万元、主营业务

收入 5,594 万元、净利润 187 万元。

33.唐山开滦广汇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77774536XG

类型：其它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唐山开平区荆各庄矿内

法定代表人：杨悦文

注册资本：1,109.29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煤矿机械设备、金属包装容器、建筑用金属制品、黄油枪、矿山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修理；铸件；通用零部件加工；电缆、电气机械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由原开滦（集团）荆各庄机械制修分公司和开滦（集团）荆各庄通讯控制设备分公司合并改制，于 2005 年 7 月 31 日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

股东构成情况：唐山开滦广汇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工会出资 819.39 万元，占比 73.87%，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89.9 万元，占比 26.13%。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4,719 万元、净资产 2,47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261 万元、净利润-62 万元。

34.唐山开滦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730283102B

类型：其它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唐山路南区唐韩路北侧 16#小区

法定代表人：赵纯发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煤炭行业（矿井）专业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人防工程）乙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工程测量（乙级）工程咨询（煤炭、建筑）乙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由原开滦设计院于 2001 年 7 月 30 日改制成立。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50 万元，占比 10%，开滦集团矿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40 万元，占比 28%，唐山开滦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出资 310 万元，占比 62%。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4,346 万元、净资产 3,24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784 万元、净利润 160 万元。

35.唐山开滦星光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2769821115Y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唐山市丰南区钱家营镇钱家营矿院内

法定代表人：张汉维

注册资本：236.3905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机电设备制造及修理；道岔、铆焊加工；玻璃钢制品及金属制品、橡塑制品；双抗井下用塑料假顶网、双抗原料；润滑油、润滑脂、聚氨酯系列、树脂锚杆锚固剂、肥皂、洗涤剂生产和销售；普通设备安装、通讯及通讯设备安装；针织服装加工；矿用防爆产品经销（以上经营项目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应办理前置审批的未获得批准不准经营）、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唐山开滦星光化工有限公司是在开滦钱家营多种经营分公司的基础上，于 2004 年 12 月 8 日改制而成立的。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79.970852 万元，占比 76.13%，唐山开滦星光化工有限公司工会出资 56.419648 万元，占比 23.87%。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726 万元、净资产 263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557 万元、净利润 4 万元。

36.开滦集团矿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398843816H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河北省唐山市路南区新华东道 70 号

法定代表人：王学俊

注册资本：40489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矿山工程施工、设计，货物进出口，煤炭工程技术服务等。

历史沿革：2014 年 7 月 1 日由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独资设立。

股东构成情况：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40489 万元，持股 100%。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115,787 万元、净资产-6,24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91,131 万元、净利润-7,788 万元。

（二）履约能力分析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开滦集团总资产为 8,777,400 万元，净资产为 2,519,231 万元，2020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8,628,015 万元，净利润为 52,056 万元。开滦集团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上述开滦集团下属公司目前均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其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双方本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原则签署了一系列关联交易协议，具体定

价依据如下：

（一）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二）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三）除执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四）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五）既无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也无独立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上合理利润。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综合服务

公司与开滦集团续签的《综合服务合同》规定，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开滦集团向公司提供包括但不限于：火工品（火药、雷管）、钢材、设备、坑木、材料、配件、加工修理、供电、厂区服务（安保、绿化、食堂、宿舍等）、铁路运输、通讯、安全检测、土地及房屋租赁、设备租赁等各项服务。公司向开滦集团提供包括但不限于：社区用煤、废旧物资等各项服务。

（二）煤炭、醇基锅炉燃料、乙醇汽油及其他产品等买卖关联交易

2021年，公司与唐山开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开滦协鑫发电有限公司、开滦范各庄矿劳动服务公司等单位分别签署了煤炭买卖（购销）合同。具体为：向唐山开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供应洗末、洗块40万吨，向开滦协鑫发电有限公司供应洗末16万吨，向开滦范各庄矿劳动服务公司供应混煤泥45万吨。价格随行就市，买方于月末结清当月全额煤款。如遇市场价格调整，以公司销售牌价为准。上述煤炭买卖（购销）合同预计总金额为27,000万元。

2021年，唐山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中阳公司”）与开滦集团、唐山开滦石油销售有限公司签署了醇基锅炉燃料、乙醇汽油等化工产品买卖（购销）合同。具体为：拟向开滦集团销售醇基锅炉燃料0.93万吨；拟向唐山开滦石油销售有限公司销售乙醇汽油0.50万吨。价格随行就市，当期货款月结月清。如遇市场价格调整，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上述醇基锅炉燃料、乙醇汽油买卖等化工产品（购销）合同预计总金额为6,000万元。

2021年，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中润公司”）与开滦集团、开滦集团（唐山曹妃甸区）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唐山开滦华南煤炭有限公司、开滦（深圳）贸易有限公司等签署了煤炭买卖（购销）合同。具体为：拟向开滦集团、开滦集团（唐山曹妃甸区）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唐山开滦华南

煤炭有限公司、开滦（深圳）贸易有限公司等采购精煤 124 万吨、动力煤 30 万吨。价格随行就市，当期货款月结月清。如遇市场价格调整，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上述煤炭买卖（购销）合同预计总金额为 173,310 万元。

2021 年，迁安中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迁安中化公司”）与开滦集团、开滦（深圳）贸易有限公司签署了煤炭买卖（购销）合同。具体为：拟向开滦集团、开滦（深圳）贸易有限公司采购主焦、焦煤、1/3 焦煤和其他煤种共计 205 万吨。价格随行就市，当期货款月结月清。上述煤炭买卖（购销）合同预计总金额为 279,883 万元。

2021 年，唐山中浩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中浩公司”）与开滦集团、开滦（深圳）贸易有限公司、河北省国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签署了煤炭买卖（购销）合同。具体为：拟向开滦集团、开滦（深圳）贸易有限公司、河北省国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采购洗末煤、选混煤、山西原煤共计 98 万吨。价格随行就市，当期货款月结月清。上述煤炭买卖（购销）合同预计总金额为 52,500 万元。

（三）金融服务协议

根据公司与开滦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公司在开滦财务公司存款余额每日最高不超过 60 亿元人民币，开滦财务公司为公司及部分所属单位提供存款、结算、信贷及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业务。

六、交易的必要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的必要性

1. 采购材料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采购材料关联交易，主要是因为：

（1）有些特种储备物资如主副井钢丝绳、特殊轴承、部分配件等占用资金较大，生产厂商供货周期长，利用开滦集团的库存，可节省部分资金占用。

（2）如遇生产急需，可迅速组织货源，及时供应到货，在一定程度上降低运输成本；且供应物资质量可靠、信誉好，能有效缓解生产压力。

（3）经过市场调查，部分物资直接订购批量达不到生产厂家的批量优惠政策，而且直接与厂家订货的价格并不比从开滦集团采购的价格低。

（4）开滦集团是我国炼焦煤主要生产基地之一，生产的焦煤和 1/3 焦煤品质优良，为公司发展煤化工产业提供了难得的资源条件，且由于距离煤化工子公司较近，可以降低运输成本，有利于提高公司煤化工产业的盈利能力。

2. 购买固定资产

公司向开滦集团等关联方购买设备，价格公允，质量可靠，售后服务及时；且由于运输距离近，在一定程度上还可降低运输成本。

3.采购电力

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向开滦热电公司和唐山市供电部门采购电力。由于历史原因，唐山市供电部门只与开滦集团结算电费，故开滦集团需另行和公司进行电费结算。开滦集团、开滦热电公司与公司的电费结算价格均执行政府定价，无差价。

4.销售货物

主要是向唐山开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开滦协鑫发电有限公司、开滦范各庄矿劳动服务公司、开滦集团公司、河北省国和投资集团等销售煤炭产品、醇基锅炉燃料、废旧物资等。发生上述销售关联交易，能保证公司产品正常销售、稳定销售渠道；运输距离较近、降低运输成本；价格公允、稳定收入；回款及时、资金安全。

5.贸易

为增加经济效益，公司下属加拿大中和公司积极与国和集团及其子公司做铌铁等项目贸易，从中赚取贸易佣金（手续费）。此类贸易客观、公正、可靠，不存在市场风险。

6.存贷款

公司与开滦财务公司、开滦集团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发生存贷款业务，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又可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稳定的资金支持。

7.售后融资租赁

公司与开滦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发生售后融资租赁业务，可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节约资金成本。

8.综合服务

开滦集团改制设立股份公司时，根据相关规定，剥离了生活后勤和辅助单位等非经营性资产。公司成立后，因生产经营客观需要，与开滦集团在铁路专用线使用、加工修理、厂区服务、土地及房屋租赁、设备租赁、港杂费等方面存在关联交易，上述交易能保证公司正常运营、稳定发展。

9.工程施工

开滦集团、唐山开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开滦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承德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等单位在矿建、土建和安装工程等方面技术实力雄厚、工程造价在同行业中较低、工程质量优良，上述公司以投标的方式承揽公司土木建筑和机电安装等工程项目。

（二）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及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及下属公司持续发生的关联交易，能保证公司及子

公司生产经营有序进行，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生存与发展有一定的积极促进作用。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及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及下属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前，双方本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原则签署了一系列关联交易协议，交易定价公平、合理，结算时间方式按照合同文本规定执行，所有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行为。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及下属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长期以来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有序进行，在执行过程中，严格遵循市场公允原则，未侵占任何一方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独立经营。

此议案事前已征得独立董事的认可，并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请审议。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议案八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办理信贷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年,根据国内外经济形势及国家货币政策情况,考虑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资金状况和需求,公司将按照各金融机构对公司的授信、利率等条件,采取银行贷款、保理、信用证等融资形式,适时借入最高额不超过300,000万元的信贷资金。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会计师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内办理上述信贷事宜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请审议。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议案九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办理担保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全面落实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经济工作目标，保障所属单位生产经营稳健运行，公司拟为所属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248,000 万元融资担保。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0 年公司担保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担保余额 202,295.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6.73%。公司的担保全部是对所属子公司提供的融资担保，已履行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批程序，公司未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融资担保，不存在违规提供担保和逾期担保的情形。

二、公司拟提供的担保

根据所属子公司的融资需求，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公司拟对所属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248,000 万元的融资担保。具体担保明细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最高担保金额（万元）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迁安中化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7,000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	32,000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开滦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11,000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中浩化工有限公司	137,000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	16,000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中泓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15,000
合 计		248,000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限内办理上述融资担保事宜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请审议。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议案十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办理委托贷款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全面落实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经济工作目标，保障所属单位生产经营稳健运行，公司拟为所属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委托贷款168,000万元，全资子公司山西中通投资有限公司拟为参股公司提供委托贷款2,000万元。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0年公司委托贷款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对所属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发放委托贷款80,015.75万元，全资子公司山西中通投资有限公司对参股公司发放委托贷款2,000.00万元。上述委托贷款已履行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批程序，公司未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不存在违规发放委托贷款和逾期未收回委托贷款的情形。

二、公司拟提供的委托贷款

根据所属子公司的运营实际，自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公司拟对所属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不超过168,000万元，全资子公司山西中通投资有限公司拟为参股公司提供委托贷款2,000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委贷方	借款方	委贷金额(万元)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	19,000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开滦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51,000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中浩化工有限公司	30,000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	26,000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中泓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28,000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介休义棠倡源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
山西中通投资有限公司	山西介休义棠倡源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
合 计		170,000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内，办理上述委托贷款事宜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请审议。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议案十一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为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执业资格。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等业务的相关规定,公司拟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事务所”)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审计、内控审计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审计项目。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0 月 2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首席合伙人:黄锦辉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4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515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07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40,098.53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33,435.44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4,185.05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3 家,上年度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前五大主要行业):制造业(18 家)、教育(1 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 家)、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1 家)、采矿业(1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 2,538 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8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利安达事务所截至 2020 年末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3,523.87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5,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利安达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

为受到刑事处罚 1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0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上述处罚和监管措施对目前利安达事务所执业均不构成影响。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邱淦泳，199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 4 月开始在利安达事务所执业，2014 年 10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了老白干酒（600559）、先河环保（300137）两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孟耿，2007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 4 月开始在利安达事务所执业，2010 年 12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了开滦股份（600997）、巨力索具（002342）两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质量控制复核人：王艳玲，2002 年 3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 1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 4 月开始在利安达事务所执业，2018 年 1 月开始担任本公司审计项目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复核了开滦股份（600997）、老白干酒（600559）等 6 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邱淦泳、签字注册会计师孟耿及质量复核人员王艳玲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且近三年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3. 独立性。

利安达事务所及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邱淦泳、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孟耿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艳玲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是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地区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2021 年度审计费用合计 85 万，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4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40 万元，审计费用较上年未发生变化。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请审议。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